

上蔡縣衛生誌



上蔡县卫生志

河南省上蔡县卫生局编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审定单位 河南省卫生厅卫生志编辑室
驻马店地区卫生局卫生志编辑室
上蔡县地方史志编纂办公室

上 蔡 县 卫 生 志

《上蔡县卫生志》编辑室

上海市卫生局印刷厂印刷

1986年4月

出版

印 数

0—600册

内部发行

注意保存

編史修志以資為
鏡確保人民健康

馬旭東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承編史
前史
啟修
後志

金正子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序

《上蔡县卫生志》是一部思想性、科学性、史料性很强的专业志书，共分十一篇三十六章，内容广泛，资料丰富，记载了全县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的历史和现状。此书虽非百科全书，也可谓一县卫生之全志，对发展医药卫生事业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上蔡县地处淮北平原，古称蔡国，有三千年悠久历史，医学发达，源远流长。多少年来，当地灾害频繁，疫病流传，人民与疾病作斗争，前逝后继，历经沧桑。在实践中不断探索疾病发生规律，积累防治经验，人才辈出。建国后，在党的领导下，创建卫生机构，培养技术人才，购置器械设备，使卫生事业有了新的发展，为保护人民健康作出了贡献。

古云：“郡之有志，犹国之有史。所以察民风，验土俗，前有所稽，后有所鉴，甚典也。”今编志更是如此。上蔡县卫生志编辑人员，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实事求是，广征博采，考证核实，付出了艰巨的劳动，完成了编纂工作。对继承和发扬祖国医学遗产并传之后世，对提高人民健康素质，促进民族繁荣都具有重要意义。

我曾在上蔡工作过，县里同志嘱我为《上蔡县卫生志》作序，好意难却，就写了以上这些话。

李文玉

于驻马店

一九八五年秋

凡 例

一、本志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详今略古的原则。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对历史资料采取科学分析态度，去伪存真，力求达到思想性、科学性、广泛性和资料性的统一，突出地方特点和时代特色。

二、本志编纂体例，采用志、记、传、图、表、录，以志为主，横排类目，纵写史实。并选出一部分照片组成“图片专辑”于文字之前，图表分散于各有关章节。

三、大事记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以编年体为主，以时系事，按序排列。

四、人物记述，按照“生不立传”的原则，采取实事求是的态度，把历代有一定医疗技术专长，并在人民群众中有较大影响的人物载入本志。主治医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业人员写人物简介。

五、本志的时间断限，历代医苑人物追溯到宋代，疾病流行情况，追溯到明、清、中华民国时期，着重记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卫生事业的发展状况，下限至1982年岁末。

六、本志历史纪年，地理名称均以当时的历史习惯称谓，并在括号内注明公元纪年。如：(1)民国十年(公元1921年)，(2)“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称为“建国后”等。志文中的数字一律采用阿拉伯字记述。

目 录

图片专辑

序

凡 例

概 述	1
附:	4
一、建置沿革与行政区划	4
二、人口变化	9
三、人口主要健康指标	12
四、历年灾害	14

第一篇 卫生行政事业机构

第一章 卫生行政管理机构	27
第二章 县直医疗卫生机构	31
第一节 县人民医院	31
第二节 县卫生防疫站	35
第三节 县妇幼保健所	39
第四节 县卫生学校	42
第五节 县药品检验所	44
第三章 基层医疗卫生组织	48
第一节 公社卫生院	48

第二节	卫生防疫组织	50
第三节	联合诊所	53
第四节	合作医疗	53
第五节	个体开业	54
第四章	卫生学术团体	55
第五章	机关、工厂、学校卫生室	57
第六章	机构、人员、床位	58

第二篇 地方病 传染病

第七章	地方病	63
第一节	地方性甲状腺肿	63
第二节	地方性氟中毒	64
第三节	其它疾病	67
第八章	传染病	71
第一节	概况	71
第二节	传染病管理	100
第三节	预防措施	101

第三篇 卫生保健

第九章	爱国卫生运动	105
第一节	组织机构	105
第二节	除四害	105
第三节	环境卫生	106
第四节	食品卫生	107
第五节	饮水卫生	108

第六节	学校卫生	109
第十章	妇幼保健	110
第一节	妇女“五期”劳动保护	110
第二节	妇女病防治	110
第三节	新法接生	111
第四节	儿童保健	112
第十一章	公费医疗与干部保健	114
第一节	公费医疗	114
第二节	干部保健	116
第十二章	计划生育技术指导	117
第一节	节育措施	117
第二节	节育技术力量	118

第四篇 医疗事业

第十三章	中 医	123
第一节	民间中医	123
第二节	中药店铺	124
第三节	中医发展	127
第十四章	西 医	128
第一节	西医传入	128
第二节	县立医院	128
第三节	天主堂医院简况	129
第四节	专业分科	130
第五节	护理	136
第十五章	中西医结合	138

第十六章 医院管理	139
第一节 行政管理	139
第二节 经济管理	139
第三节 医疗管理	140

第五篇 教育 科研

第十七章 医学教育	145
第一节 新医学校	145
第二节 医训班	145
第三节 短期培训	146
第四节 派出进修	147
第五节 以师带徒	148
第十八章 医学科研	149
第一节 获地区科技成果奖	149
第二节 获县科技成果奖	149
第三节 专著、论文	150
附：死因分类调查	151

第六篇 药政 药检 药品

第十九章 药 政	169
第一节 市场药品管理	169
第二节 麻醉药品管理	171
第二十章 药品检验	173
第二十一章 西 药	175
第二十二章 中 药 材	176

第一节	野生中药材普查	176
第二节	中药材栽培	178
第三节	地道药材	179
第二十三章	产 品	183
第二十四章	中药衡器改革	185

第七篇 卫生经济

第二十五章	卫生经费	189
第一节	经费来源与使用	189
第二节	医疗器械	192
第三节	房产概况	193

第八篇 人 物

第二十六章	烈 士	197
第二十七章	先进集体 先进人物	198
第一节	先进集体	198
第二节	先进人物	198
第三节	援藏医务人员	199
第二十八章	医苑人物	200
第二十九章	一般卫生人员概况	205

第九篇 大 事 记

第三十章	大事记	209
------	-----------	-----

第十篇 杂 记

第三十一章	卫生谚语	223
第三十二章	珍闻轶事	226
第一节	薯草	226
第二节	一胎多子	226
第三节	百岁老人	226
第三十三章	单验方选	228

第十一篇 附 录

第三十四章	卫生法规	233
第一节	中央、省卫生法规目录	233
第二节	本县卫生条例	236
第三十五章	卫生行政医疗机构历任领导成员	241
第三十六章	教 训	246
第一节	医疗事故	246
第二节	中毒事故	246
后 记		247
《上蔡县卫生志》编纂领导小组、顾问领导小组		249
《上蔡县卫生志》编辑人员		249

概 述

上蔡县位于北纬 $33^{\circ}4'$ — $33^{\circ}25'$ ，东经 $114^{\circ}6'$ —— $114^{\circ}42'$ 之间。地处河南省东南部，东靠项城，西连西平、遂平，南与汝南、平舆接壤，北和商水、鄢城毗邻。东西长60公里，南北宽35公里，总面积1,504.4平方公里。1982年全县共辖25个公社，478个生产大队，5,736个生产小队，1,582个自然村，总人口为1,078,643人。

上蔡建置迄今已有三千余年，医疗卫生事业源远流长。但是，由于历代统治阶级对人民疾苦漠不关心，医疗卫生无人过问，加之屡遭水、旱、蝗、雹等自然灾害的侵袭，致使天花、霍乱、麻疹、白喉、伤寒、疟疾、痢疾等传染病不断流行，人民群众长期处在贫困、疾病交加之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对人民的健康极为重视。1951年，县卫生行政领导机构建立后，认真贯彻“面向工农兵，预防为主，团结中西医，卫生工作与群众运动相结合”的四大方针，努力发展卫生保健事业。全县医疗卫生队伍及设施，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步发展。截止1982年底，全县卫生行政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共有56个。县卫生行政机构设卫生局，县直医疗卫生机构设县人民医院、县卫生防疫站、县妇幼保健所、县卫生学校、县药品检验所。县直机关、工厂、学校卫生室25个。公社(镇)卫生院25个，大队卫生室233个。全民和集体医疗卫生单位人员，由1951年的17人发展到1982年为1,183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1,006人，全县人口平均每千人为0.93名。病床1951年仅有20张，1982年增加到853张，平均每千人0.79张。医疗

设备逐渐增多，具有较先进的辅助诊断和医疗仪器，大型医疗器械（500元以上），由1951年的1件发展到38种241件。国家拨给卫生事业经费，由1952年的1.9万元增至1982年为116.7万元。全县医疗卫生机构用房面积达33.299平方米，占地面积322,682.8平方米。

在以爱国卫生运动为中心的防病灭病工作中，坚持“预防为主，卫生工作与群众运动相结合”的方针，进行了卫生宣传和组织工作。开展预防接种、预防服药等防治措施和“除四害，讲卫生”，“两管五改”，为主要内容的群众性、经常性的卫生运动，改善了城乡卫生条件，有效地控制了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1953年消灭了天花。回归热于1953年，猩红热于1965年，黑热病于1974年，白喉于1976年分别得到了控制。流行性脑脊髓膜炎、流行性乙型脑炎、麻疹、疟疾发病率大幅度下降；百日咳、脊髓灰质炎、钩端螺旋体病发病明显减少。1982年基本消灭了头癣病。

医疗卫生保健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1951年县卫生院也只能治疗一些小伤小病。随着卫生事业的发展，至今全县农村的医疗条件有了很大改善，基本上达到小伤小病不出村，有病能早治，无病可早防的保健程度。各公社卫生院都设有门诊和病房，能够开展常见病、多发病、危重病的诊断和治疗工作，并有三分之二的公社卫生院开展了一般外科手术。县人民医院正逐步按专业分别设置科室，内科开展了心脏监护、纤维胃镜检查等较先进的医疗技术。外科已能解决意外的疑难手术，并有从事普通外科、泌尿外科、胸外科、脑外科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了硬脑膜外血肿清除手术，成功地抢救了病人。医疗质量有了很大提高，1982年被评为河南省卫生先进单位。

1956年开始推行计划生育。1960年以来，开展了妇女病的普查普治工作。全县普及了新法接生，1982年新法接生率已达99.6%，杜

绝了新生儿破伤风的发生。人口自然增长率由 1962 年的 51.44‰ 下降到 1982 年的 14.57‰。

为继承和发扬祖国医学遗产，中医队伍逐渐壮大，并开展了中药材的普查和栽种养育工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卫生事业得到较快发展。1980 年本县被河南省列为第一批卫生事业基本建设三分之一重点县。新建县人民医院门诊大楼，县卫生防疫站办公、检验楼，县妇幼保健所办公楼，县卫生学校校址一处。增添了新的医疗设备，改善了医疗条件。医院管理工作开始进行改革试点。广大医务人员心情舒畅，学业务、钻研技术蔚然成风。医疗、预防、卫生保健、医学教育、科研等工作逐步加强。县、社、队三级医疗预防卫生网正在巩固和发展，城乡人民的健康水平显著提高，全县人口平均寿命由建国初期的 35 岁上升到 1982 年的 71.3 岁。卫生工作将在增进人民的健康方面做出新的贡献。

附:

一、建置沿革与行政区划

(一)、建置沿革

上蔡的建置,历代多有演变。唐、虞时期舜分天下为十二州,蔡属豫州;夏禹分天下为九州,蔡仍属豫州;商朝建都于亳,蔡属商京畿内地;周朝建立蔡国,上蔡为古蔡国之地;战国时期,上蔡属于楚;秦统一中国后,上蔡先属颖川郡,后归属于陈郡;汉置上蔡县。西汉、东汉时期,属豫州的汝南郡;三国、西晋、五胡十六国及南北朝时期均属汝南郡(西晋武帝泰始四年,曾改称上蔡为武津县。北魏时还曾一度改名为临汝。北周灭齐后,分全国为二百五十六州,升上蔡为蔡州。);隋代上蔡仍属汝南郡(隋文帝初年改上蔡为武津,到隋炀帝大业三年复改武津为上蔡,又名郟阳,县治在城东四十华里林堂以北地带);唐、五代时期,上蔡属河南道蔡州;宋隶蔡州淮康军节度,属京西北路;金,上蔡隶蔡州镇南军节度,属南京路;元、明、清没有大的变化,上蔡均属汝宁府;民国初年上蔡属豫南道,二十一年设河南省第八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于汝南,上蔡属之。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上蔡先后属汝南专区、确山专区、信阳专区。1965年,信阳、驻马店分置,上蔡属于驻马店专区。至1982年底,上蔡仍属驻马店地区专员公署。

(二)、行政区划

清康熙二十九年,上蔡分为三十六图,每图辖二里,共七十二里。

民国初期,本县仍沿用清朝区划分为七十二里,直至民国二十年(公元1931年)试行自治,取消旧里名称,划分为9区223乡镇。民国二